

南通破产船企15.8亿起拍 淘宝单笔拍卖纪录可能又要刷新

日前,南通市通州区人民法院在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上发布公告,该院将于12月13日起,开拍南通明德重工有限公司厂区内整体资产,起拍价高达15.8亿元。12月4日,溧阳一司法拍卖以4.25亿成交,创下淘宝史上拍卖最大单笔交易。如果此次拍卖成功,这一纪录将再次刷新。



破产企业在淘宝上拍卖引起数千人次围观(网页截图)

公开资料显示,南通明德重工有限公司(下称明德重工)成立于2004年10月。然而,受到国际航运市场和造船大环境的影响,近年来该公司一直处于亏损状态。

2014年12月26日,江苏舜天船舶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明德重工最大的债权人,申请对该公司进行破产重整。最终明德重工被宣告重整失败。今年7月,管理人取消舜天船舶意向投资人资格,并发布公告另行寻找意向投资人。由于无人接盘,法院于2015年7月31日裁定终止破产重整程序并宣告破产。

昨日,现代快报记者登录淘宝网司法拍卖平台看到,此次拍卖包括了明德重工厂区内土地使用权、房产、构筑物、原材料、机器设备、车产成品、电子及办公设备、船坞码头等。评估价为158623.65万元,首轮拍卖将以评估价作为起拍价,竞拍人需要缴纳保证金1亿元,加价幅度为100万元。截至发稿,网页已被2942人次围观,28人设置开拍提醒。

通讯员 喻峰新 金永南
现代快报记者 胡涓

大四女生开公司 捐出3‰销售额做慈善

她说,以后生意做得再大,每年也会坚守住这个数字

“我想做点慈善事业,爸爸你支持我吗?”今年7月,作为交换生在德国留学两年的沈露敏回到了江苏,跟父亲提了这样一个要求。如今正在南京读大二的沈露敏,早在去年就与父亲商量着开了家婴儿用品店,并已涉足生意自己开始学着打理。在海门当地做了多年生意的老沈没多犹豫,便成了女儿的“后援团”。和父亲一合计,沈露敏联系了海门市慈善基金会,敲定以后将营业额的千分之三作为爱心款,捐出来定向扶贫。

通讯员 郁兰春 张建平
现代快报记者 严君臣



沈露敏看望孤儿 通讯员供图

留学回来,她的梦想是做慈善

“我女儿个性非常独立,我也从不拗着孩子的意思。”谈及女儿,老沈语气中充满着慈父的柔情。女儿现在在南京大学金陵学院的德语专业读大四。早在去年,沈露敏还在德国读书的时候,老沈就跟着她商量着,注册了一个贩售婴儿用品的品牌店,招揽员工试运营起来。不久,父女俩就瞅准时机,把自己的产品推广到了上海,并设立了两个零售点,经营状况还不错。

今年7月,沈露敏结束了两年的交换生生活,回到学校的她即将毕业。在国外留学,看到许多慈善企业家慷慨解囊,这个充满爱心的女孩心中有了深深的触动。她打定主意要利用自己的能力,开始爱心捐赠的第一步。

与慈善机构“签约”,捐出3‰销售额

“她一直对这方面(慈善)很热心,还在读书的时候,每次学校组织捐款,她都不吝啬。”老沈说,当女儿提出这个要求时,他很快就答应了让她放手去做。得到了父亲的认可,沈露敏很快就与海门市慈善基金会签订了慈善募捐协议书。敲定每年捐出产品销售额的3‰,通过慈善基金会用于定向全市的扶贫帮困。而这个年轻姑娘,也是海门第一家与慈善机构签订以销售额的比例参与慈善活动的企业家。

“我还是个学生,事业刚刚起步,现在也只能说尽力而为,利用有限的条件帮助更多的人。”在接

受现代快报记者采访时,这个还在忙着应付期末考试的小姑娘十分低调,声音中透出一股韧劲儿——她说,想做慈善事业不能靠父母,拿来做好事的钱她坚持要自己挣。

12月6日,她拿出了第一笔捐赠款,由慈善基金会安排给几户因病致贫人家救急。家住阳应村的金建红今年49岁,在工地上做小工。他的大儿子在上高中的时候患肝癌去世了,4周岁的小儿子又患上了白血病,目前正在上海治疗,已经欠下了10多万元债,如今每天还要固定支出100多元医药费。当他从沈露敏手中接过1万元慰问金后,连声致谢。随后,沈露敏又给其他两户情况相似的人家送去了爱心款。

奉献爱心,她要守住这个数字

“给我印象最深的,是那天在福利院里看到的一个四五岁的小男孩。”沈露敏告诉现代快报记者,那个孩子是个脑瘫患儿,走路都摇摇晃晃的,十分不稳。不要提上学玩耍,就连日常生活都需要安排专人进行照顾。“来,叫姐姐。”工作人员哄着孩子,指了指沈露敏。孩子迟疑了很久,磕磕绊绊吐出了两个模糊的音节,同时有些艰难地露出了笑容。这个笑容,深深打动了她的心。

“这些孤儿自小就遭遇身体上的折磨,我们应该为他们做些什么。”沈露敏还给孩子和敬老院的老人们带去了自家经营的棉被。她告诉记者,如今她的事业也才刚刚起步,预计未来三年里,每年的营业额可以达到两三千万元。等以后事业拓展了,她也会坚持以这个比例进行捐赠,为更多的弱势群体奉献自己的爱心。

受伤三天后企业补缴社保 快递员工伤该向谁索赔?

镇江润州法院审理认为,社保中心暂不支付,可向用人单位索赔

企业没有及时为新进员工办理保险,等到员工发生意外才去补办,导致员工无法享受工伤待遇。昨天,镇江润州区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此案。受伤员工索赔无果,将社保中心告上法庭,最终,法院驳回了当事人诉讼请求。

陆某今年23岁,2013年5月20日,他人职镇江某快递公司做快递员。6月16日,他在上班途中遇到交通事故膝盖骨折,后被认定为工伤、鉴定为八级伤残。三天后,公司为陆某补缴了工伤保险。

2013年10月29日,陆某申请仲裁,要求解除双方的劳动关系,并要求快递公司支付一次性伤残补助金、一次性工伤医疗补助金、一次性伤残就业补助金等费用。

2014年12月12日,丹徒区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裁决,快递公司支付大部分费用。快递公司不愿支付相关费用,陆某遂于今年11月9日,向润州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请求镇江市社会保险基金支付中心支付工伤保险待遇。

快递公司代理律师认为,补缴后新发生的费用,社保机构要承担。对此,社保基金支付中心代理律师胡强表示,法律规定,用人单位应当自用工之日起30日内,为其职工申办社保登记,而陆某从入职到参保间隔了31天。因是先工伤后参保,有关部门向快递公司调查情况,对方却无法提供职工花名册、工资表等资料,因而暂时不能支付相关理赔费用。此外,根据法律规定,企业为全部职工缴纳之后,新发生的费用才能由社保中

心承担,如果受伤一个补缴一个,然后享受有关的保险,就和立法本意相矛盾。职工权利应当得到保护,但应向用人单位主张。

社保方认为是用人单位用工不规范,要由用人单位担责,而用人单位认为,应由社保基金买单。

在开庭激辩了近3小时后,法官当庭宣判:陆某发生工伤后,公司补缴了工伤保险费用,对于陆某主张的一次性伤残补助金,是不属于由工伤保险基金依照条例规定支付的新发生费用,社保基金支付中心对于陆某主张的一次性医疗费、鉴定费暂不支付的行为符合法律规定。故驳回陆某的诉求。

对于这样的判决结果,主审法官王娟向记者解释,陆某直接起诉社保基金支付中心要求支付,该中心现在属于暂不支付,因为现在正处于审核阶段,如果说审核符合法律规定的条件,就按照法律规定办事。

事后的新闻发布会上,润州区人民法院行政庭庭长耿宇剑告诉记者,陆某向社保部门主张权利,实际上违反相关法律规定,不过他虽败诉但仍有其他途径,即向企业主张权利。

通讯员 润萱
现代快报记者 林清智

三条河豚放倒一家五口 事发启东;幸好抢救及时,目前均无大碍

12月7日,家住启东市吕四港镇的村民吴某和妻子来到岳父母家中,亲友5人吃了3条河豚。没想到数小时后,5人前后出现手脚发麻及呕吐等中毒症状,随后被送到医院救治。经过抢救,5人脱离危险。

通讯员 王天威 顾凯宏 现代快报记者 严君臣

事发当天中午,吴某和妻子来到岳父母家中,与亲戚陆某一起吃午饭。5个人共食用了自行烧制的3条河豚,总重约四五斤。

下午4时左右,吴某的岳父突然感觉手脚发麻,随后另外4人也陆续出现相同症状,并开始呕吐。家人赶紧拨打120急救电话,等不及救护车来,没吃河豚的家人把他们扶上车,直奔启东市人民医院。

车到了医院急诊室门口,医护人员给五个人临时编上号码,立即进行抢救。分诊、催吐、吸氧、洗胃……经过20分钟的救治,较为年轻的吴某夫妻俩及岳母脱离生命危险。但70多岁的岳父及68岁的陆某由于年纪较大,生命体征一度出现不稳定,院方随即安排两人住院加强监护。12月8日上午,吴某岳父病情已经得到控制,出现轻度神志不清的陆某则被送往南通市

区医院接受进一步的治疗。昨日下午,陆某也已醒转过来。

事发后,启东市人民医院联系了当地市场监督管理局,将情况作了反馈。该局闻讯后立即介入调查。据透露,这3条河豚是吴某从吕四渔港一渔民处获得,目前此事还在进一步调查中。

此前,启东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刚刚发布通告规定,餐饮单位和农贸市场一旦发现非法加工、经营河豚及其制品等违法行为,将面临没收违法所得、罚款、责令整改等处罚;造成严重中毒事故的,将依法移交公安部门追究其刑事责任。

医生建议,百姓尽量不要在自己家中烹饪河豚食用;吃过河豚后不能马上睡觉,若是睡梦中出现中毒症状,可能会导致心脏骤停等情况发生。